

关于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直销中心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 年 1 月 2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江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6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 金额及原因 说明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 说明	由于系统升级原因，暂停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江可转债债券 A 类份额	长江可转债债券 C 类份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618	00661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长江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2）自 2019 年 1 月 31 日（含）起，本基金暂停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他销售机构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正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恢复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zcg1.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1-166-866）咨询相关信息。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风险提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9 日